

陶瓷艺术设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(2017版)

一、专业代码、专业名称、修业年限、授予学位

专业代码：130510TK 专业名称：陶瓷艺术设计专业

修业年限：四年 授予学位：艺术学士

二、培养目标及规格

(一) 培养目标

熟练掌握陶瓷艺术设计专业的基础理论、基本知识及基本技能，具备从事陶瓷艺术设计、创作方面的能力，有较强的艺术创新能力和较高的艺术修养，能熟练运用陶瓷材料进行陶瓷艺术作品的创作。培养能在陶瓷生产企业、陶瓷设计企业、陶瓷艺术工作室、教育培训机构、科研院所从事陶瓷艺术创作、教育、生产、管理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人才。

(二) 培养规格

1. 有一定的绘画基础即掌握一定的素描和色彩绘画能力。
2. 掌握设计概论、中国工艺美术史、中国历史文化、陶瓷史、中国美术史以及计算机辅助设计等方面的知识。
3. 具有较强的陶瓷设计创新能力、陶瓷造型能力、运用陶瓷材料进行陶瓷制作的能力和一定的计算机辅助设计的能力。
4. 具有较好的陶瓷设计素养、具备运用所学知识和实践技能进行相关应用研究和设计管理，具有创新、创业精神、团队精神及组织协调能力。
5. 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分析问题的能力，掌握资料查阅及运用现代信息的方法，以及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的自学能力。

三、学科领域及专业主干课程

学科领域：艺术设计

专业主干课程：拉坯、手工成型、日用陶瓷、陶瓷装饰、生活陶瓷、现代陶艺、陶瓷工艺学、钧窑、鲁山窑等。

四、主要实践教学环节及第二课堂

主要实践教学环节包括专业见习、专业实习、专业考察、毕业设计等
第二课堂活动有校内艺术类展览、校外艺术展览、陶瓷市场调研、课外兴趣小组等。

本专业实践教学学时比为 66.1%

五、课程类别及学分、学时构成比例

课程类别及学时、学分构成比例表

课程类别		学时构成			学时 比 (%)	学分数	学分 合计	学分 比 (%)
		讲授	实践	学时 合计				
通识 课程	通识必修课	582	421	1003	39.1	43.3	53.3	35.0
	通识选修课	-	-	-	-	10		
学科基础课程		98	80	178	6.9	8	8	5.3
专业课	专业必修课	436	950	1386	54.0	49	49	32.2
	专业选修课	-	-	-	-	-		
课外实 实践教学 环节	集中实践教学	-	-	-	-	25	33	21.7
	毕业论文(设计)	-	-	-	-	8		
	第二课堂	-	-	-	-	9	9	5.9
合计		1116	1451	2567	-	152.3	-	-

六、教学计划表

表一 通识必修课程教学计划表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课程编号	学分	学时				开课学期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合计	讲授	实践	周学时			
通识必修课程	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	11180301	3	45	36	9	3	一	考查	
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11180204	2	36	30	6	2	二	考查	
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11180101	3	54	54	0	3	三	考试	
	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(一)	11180201	3	63	54	9	3	五	考试	
	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(二)	11180202	3	45	36	9	2	六	考试	
	形势与政策	11180302	2	128	16	112	1	七	考查	
	计算机文化基础	11200101	3	60	30	30	4	一	考试	
	大学英语(一)	11170201	4	60	42	18	4	一	考试	
	大学英语(二)	11170202	4	72	50	22	4	二	考查	
	大学英语(三)	11170203	4	72	50	22	4	三	考查	
	大学英语(四)	11170204	4	72	50	22	2	四	考试	
	大学体育(一)	11040101	1	30	0	30	2	一	考试	
	大学体育(二)	11040102	1	36	0	36	2	二	考试	
	大学体育(三)	11040103	1	36	0	36	2	三	考试	
	大学体育(四)	11040104	1	36	0	36	2	四	考试	
	大学生创新创业基础	13200101	2	32	20	12	2	三	考试	
	大学生职业规划	13200102	1	18	12	6	2	一	考试	
	大学生就业指导	13200103	1	18	12	6	2	六	考试	
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13030801	0.1	30	30		2	一	考试	
	军事理论	13210101	0.1	30	30		2	一	考试	
自热科学概论	13130501	0.1	30	30		2	二	考试		
合计			43.3	1003	582	421				

表二 学科基础课程教学计划表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课程编号	学分	学时				开课学期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合计	讲授	实践	周学时			
学科基础课程	中国工艺美术史	22200101	2	30	30	0	2	一	考试	
	艺术概论	22200102	2	36	36	0	2	二	考试	
	平面构成	22200103	2	56	16	40	14	一	考试	
	立体构成	22200104	2	56	16	40	14	一	考查	
合计			8	178	98	80				

表三 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课程编号	学分	学时				开课学期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合计	讲授	实践	周学时			
专业必修课	拉坯	31200101	4	98	28	70	14	一	考查	
	手工成型	31200102	2	56	16	40	14	二	考查	
	陶瓷绘画	31200103	4	112	32	80	14	二	考查	D
	陶瓷装饰	31200104	2	56	16	40	14	二	考查	
	贴花设计	31200105	3	70	20	5	14	三	考查	
	陶瓷工艺学	31200106	3	70	20	50	14	三	考查	
	生活陶瓷	31200107	4	112	32	80	14	三	考查	D
	日用陶瓷	31200108	5	140	40	100	14	四	考查	D
	陶瓷雕塑	31200109	4	112	32	80	14	四	考查	D
	钧窑	31200110	4	126	36	90	14	五	考查	D
	现代陶艺创作	31200101	4	126	36	90	14	五	考查	D
	汝窑	31200111	4	126	36	90	14	六	考查	D
	鲁山窑	31200112	4	126	36	90	14	六	考查	D
	创意设计理论	31200113	3	56	56	0	14	七	考查	
合计			49	1386	436	950				

表四 课外实践教学环节活动计划表

活动类别	活动名称	活动代码	学分	活动安排			开课学期
				起始周	结束周	总周数	
集中实践教学	军训与国防教育	41080501	2	1	3	3	一
	专业考察	44200101	2	5	6	2	二
	创意设计实践	45200101	14	5	18	14	七
	专业实习	43200101	7	1	7	7	八
毕业设计		52200101	8	8	15	8	八
合计			33			34	
第二课堂	陶瓷市场调研	61080501	1	5	10	6	五-六
	校内艺术类展览	62080502	2	8	11	4	三-七
	省级以上专业技能竞赛	62080503	2	3	6	4	三-八
	课外兴趣小组	64080504	1	2	16	15	二-六
	创新创业活动	64080505	1	2	18	16	五-六
	合计			9			29

七、学位课程及学分要求

1. 备注栏标注“D”的课程为学位课程。
2. 本专业毕业最低学分为 152.3 分（含通识选修课 10 分），同时应修满学校规定的素质教育拓展类课程学分。
3. 通识选修课为全校各专业选修课程，学生选修不低于 10 学分；
4. 课外实践教学环节共计 42 分，其中集中实践教学 25 学分。表四所列第二课堂部分仅包含院系举行的专业实践教学模块的活动，第二课堂其它活动参照《平顶山学院第二课堂实践教学实施方案》执行。学生参加院系级学校组织的第二课堂活动不低于 9 学分。